

# 湛江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度 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复核意见

被评价地市：湛江市

第三方机构（公章）：北京金凯伟业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 目 录

2022 年度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复核意见 .....	- 1 -
附件 1 地市各政策任务资金情况汇总表 .....	- 7 -
附件 2 省级下达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汇总表 .....	- 9 -
附件 3 地市各政策任务评价得分汇总表 .....	- 11 -
附件 4 2022 年度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发现问题汇总表 .....	- 13 -
附件 5-1 2022 年度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发现问题汇总表（M103.普惠性制造业投资奖励） .....	- 17 -
附件 5-2 2022 年度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发现问题汇总表（M201.推动工业园区高质量发展） .....	- 19 -
附件 5-3 2022 年度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发现问题汇总表（M301.民营经济及中小微企业发展） .....	- 21 -
附件 6-1 政策任务绩效评价评分表（M103.普惠性制造业投资奖励） .....	- 23 -
附件 6-2 政策任务绩效评价评分表（M201.推动工业园区高质量发展） .....	- 45 -
附件 6-3 政策任务绩效评价评分表（M301.民营经济及中小微企业发展） ..	- 71 -
附件 7 湛江市以往年度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发现问题整改落实台账-	93 -

## 2022 年度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复核意见

地市	湛江市					
省级 财政 专项 资金	审核得分	80.22				
	专项资金 数量 (个)	1	财政事权数 量 (个)	2	政策任务数量 (个)	4
	实际下达 资金总额 (万元) ①	33048.84	已分配资金 总额 (万元) ②	33048.84	资金分配率 (② /①)	100.00%
	已到位资 金总额 (万 元) ③	25112.96	资金到位率 (③/②)	75.99%		
	已支出资 金总额 (万 元) ④	25112.96	资金支出率 (④/③)	100.00%		
	省级下达 绩效目标 数量 (个)	27	经审核已完 成绩效目标 数量 (个)	23	绩效目标完成 率	85.19%
	以往年度 绩效评价 发现问题 数量 (个)	19	已完成整改 问题数量 (个)	14	整改完成率	73.68%
审核 意见	绩效评价 工作质量	<p>2023 年 5 月湛江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以下简称“市工信局”）通过聘请第三方机构广东省立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开展 2022 年度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综合三项政策任务省级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总体得分为 87.48，等级为良。其中，“M103.普惠性制造业投资奖励”绩效评价得分 91.17 分，等级为优；“M201.推动工业园区高质量发展”绩效评价得分 87.19 分，等级为良；“M301 民营经济及中小微企业发展”绩效评价得分 95.5 分，等级为优。经本机构材料复核及现场核查，三项政策任务得分分别为 86.66、79.86、88.38 分，等级为良、中、良，综合得分为 80.22，绩效等级为“良”。自评材料提交及时，相关佐证材料较为完整，附表内容填写详细。但部分政策任务绩效目标设置未量化，指标合理性不足，绩效评价报告问题分析不够深入，内容过于简单，个</p>				

	<p>别指标评分结果未能客观、真实反映绩效完成情况，绩效评价工作质量有待提高。</p>
<p><b>主要成绩</b></p>	<p><b>一、促进先进制造业集聚发展</b></p> <p>普惠性制造业投资奖励支持项目 3 个，其中巴斯夫（广东）一体化项目首期（新建工程塑料和热塑性聚氨酯及配套公用工程）拉动工业投资 14722 万元，该项目 2022 年已建成投产，投产当年实现营业收入 6161 万元，并加大研发力度，投入研发经费 1775 万元，参与研发人员 48 人。遂溪县同畅环保科技船舶废物处理利用中心项目拉动工业投资 25000 万元，项目于 2022 年建成投产，投产当年实现营业收入 8146 万元，已投入研发经费 479 万元，参与研发人员 12 人。两个企业在行业的带动力强，技术先进，有利于带动构建产业链上下游协作的产业生态圈，促进先进制造业集聚发展。</p> <p><b>二、加快大型产业集聚区建设</b></p> <p>省下达湛江市 2021 年省级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支持大型产业集聚区建设）资金 20000 万元，专项用于向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注入资本金，以撬动社会资本支持大型产业集聚区开发建设。建投集团已于 2022 年 4 月将收到 20000 万元注入资本，并获得建设银行并购贷款 3.14 亿元，合计自有资金共 5.24 亿元已投广东惠侨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充分利用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支持大型产业集聚区建设）资金撬动社会资金投入大型产业集聚区建设，有效解决建设资金不足的问题，加快了湛江大型产业集聚区建设进度。</p> <p><b>三、支持民营经济及中小微企业发展</b></p> <p>2022 年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 2019 年到期复核通过企业 73 家，2022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民营经济及中小微企业发展）的设立，帮助 26 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降低融资成本 613 万元，新增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融资 69704 万元，政府性担保机构融资担保业务帮助企业实现融资金额 35633.01 万元，省财政扶持的政府性融资担保业务年化保费费率为 0.45%，新增应收账款融资 31670.5 万元。政策资金有力支持了民营经济及中小微企业发展。</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以往年度 整改问题 落实情况</b></p>	<p>2018-2022 年绩效评价问题总数 19 项，已整改完成 14 项，整改率 73.68%，整改情况如下：</p> <p><b>一、2018-2021 年度未完成整改问题情况</b></p> <p>市工信局 2018-2021 年度未完成整改问题数量为 5 项，已完成整改 1 项，整改率 20%。整改措施与成效如下：</p> <p>1.资金管理方面</p> <p>加强该项目资金的跟踪管理，法定期限内不提起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又不履行该行政决定，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追讨相关资金。加强资金项目监管，做好留痕管理，并严格按照省要求通知项目单位在项目完成期限之前 75-90 日通知企业至少提前 60 日按相关规定向验收责任部门申请变更、延期或撤销项目。</p> <p>2.组织实施方面</p> <p>通过制定项目验收工作手册，确保验收制度健全。遂溪工业园已全部完成支出；徐闻工业园支出 473.02 万元，仍有 338.68 万元未支出。</p> <p><b>二、2022 年度整改问题情况</b></p> <p>市工信局 2022 年整改问题共 14 项，已整改 13 项，整改率 92.86%。</p> <p>1.绩效管理方面</p> <p>一是市工信局发文《湛江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 2023 年度省产业园建设专项帮扶项目申报入库的正式通知》，以项目为单位制订绩效目标，增加目标的科学性、可量化性、可衡量性。二是提供符合性审查表、评分表、完工评价意见等工作底稿；加强绩效目标设置管理，优化绩效目标的科学性合理性，确保目标符合实际；加强项目事后检查监督工作，确保项目在后期进行过程中达到预期目标。</p> <p>2.资金管理方面</p> <p>为进一步增强财政资金管理人员规范使用资金意识，提升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水平，组织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培训会，并组织干部参加省工信厅举办的《审计法》《预算法》《统计法》视频会议专题培训。严格按照《预算法》严格执行 30 天内制定资金分配方案，及时下达县区的要求。</p>
--	---

	<p>3.组织实施方面</p> <p>通过制定项目验收工作手册，确保验收制度健全。印发《湛江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建立信息化和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月报制度的通知》，严格遵照执行。</p>
<p>存在问题</p>	<p><b>一、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科学</b></p> <p>政策任务目标设置目标值科学、合理方面，部分目标值设置得偏低，在设置指标值时对项目实际效果估算依据是否科学欠缺考虑，个别效益类指标未充分量化，缺乏可衡量性，政策任务指标设置规范性、有效性方面存在一定不足。如：M301.民营经济和中小微企业发展的“省财政支持的地市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帮助企业实现融资担保规模（万元）”设定的指标值为 17467 万元，实际值为 35633.01 万元；M103.普惠性制造业投资奖励的“促进制造业项目引进建设（是/否）”、M201.推动工业园区高质量发展“可持续影响的大型产业集聚区建设发展带来长期、持续的正面影响”、“园区建设发展带来长期、持续的正面影响（是/否）”指标缺乏量化目标值。</p> <p><b>二、部分政策任务资金未到位</b></p> <p>截止评价基准日，M103.普惠性制造业投资奖励资金到位率只有 49.65%；M201.推动工业园区高质量发展中产业共建项目资金到位率只有 20%（事后奖补）、产业园帮扶资金支付率只有 36.65%（直接补贴），市工信局多次发函督办，但效果不佳，各县（市）区工信部门反映是因为本级财政困难，未能及时拨付。产业园帮扶使用资金的 9 个项目中，有 7 个项目是计划在 2022 年 12 月前完工，但实际上只有 3 个项目完工（其中 2 个项目完成验收），实际完工率 42.86%，园区项目进度缓慢，资金较长时间沉淀在在建工程，未发挥应有的效用。</p> <p><b>三、个别项目财务核算不规范</b></p> <p>M201.推动工业园区高质量发展的产业园帮扶项目，坡头产业转移工业园于 2023 年支出两笔资金 71.61 万元，截止目前账面尚未进行会计核算；雷州开发区经济管理委员会将用于雷州产业集聚区工程项目管理费的资金支出记入业务活动费用科目，未按政府会计制度要求记入在建工</p>



	<p>程核算，财务核算不规范。</p> <p>四、徐闻工业园未按计划支出</p> <p>徐闻产业转移工业园，根据徐闻县科工贸和信息化局《关于对2021年工业园区高质量发展资金绩效评价查出问题整改的情况说明》，2021年徐闻县获得专项资金1,000万元，该笔资金仍有811.7万元未按项目计划支出，园区根据徐闻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讨论通过后，调整专项资金用于园区道路及配套工程建设，截至评价基准日已支出473.02万元，仍有338.68万元未支出。</p>
<p><b>改进建议</b></p>	<p><b>一、加强项目绩效目标管理，提高指标设置水平</b></p> <p>各资金科室在设置绩效目标时，应充分考虑资金目的、使用范围，结合以往项目经验，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及指标值，真正发挥绩效考评对资金使用效果的促进作用。建议可以聘请行业专家针对本市情况，设立工业有关项目的绩效指标库以供参考备用。</p> <p><b>二、协调县（市）区各级部门，落实项目监督管理</b></p> <p>针对M201.推动工业园区高质量发展的产业共建和产业园帮扶资金到位率、支付率低，一是应采取有效措施督促县（市）区尽快将资金拨付至项目单位，且提供园区相应的配套资金。二是园区资金支付率低，工程进度慢，以致于市级设定的目标完成率只有50%。建议加强园区工程项目监督管理，保障财政资金按计划支付，并让项目按计划完工投入使用，避免财政资金长期沉淀在在建工程，不能发挥实际效用。</p> <p><b>三、加强专项资金核算管理，科学设立资金台账</b></p> <p>建议产业园帮扶项目，记账不规范的园区，尽快更正账面核算，园区项目单位属于行政事业单位性质的，投资支出按政府会计制度等规定，记入在建工程及对应的明细科目进行归集，不应将投资费用化处理。资金已支付尚未记账的园区，建议尽快记账，加强专项资金核算管理。</p> <p><b>四、科学论证资金支出计划，提高财政资金效益</b></p> <p>结合徐闻产业转移工业园实际需求，科学论证专项资金使用方向，明确资金使用计划，提高专项资金执行进度。项目若达不到支付条件，建议进一步统筹收回专项资金，避免财政资金闲置沉淀，提高财政资金效益。</p>

审核服务机构：北京金凯伟业咨询有限公司

审核组成员签名：

审核时间：2023年10月17日

北京金凯伟业咨询有限公司